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执行委员会组成及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

(2025年1月)

(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)

序号	条款	原规则	条款	修订后规则
1	第三条	执委会由公司董事长、总裁、首席财务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。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执委会主席指定，其他专业负责人可列席会议。执委会办公室设在集团办公室。	第三条	执委会由公司首席执行官（CEO）、首席运营官（COO）、首席财务官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。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执委会主席指定，其他专业负责人可列席会议。执委会办公室设在集团办公室。
2	第四条	执委会设主席一名，副主席一至两名。执委会主席由董事长担任。执委会副主席和委员由执行委员会主席提名，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，报董事会批准。	第四条	执委会设主席一名，副主席一至两名。执委会主席由董事长提名，执委会副主席和委员由执行委员会主席提名，报董事会批准。
3	第九条	执委会主要讨论与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战略规划和执行情况、组织和人事及需上报董事会批准的议题。	第九条	执委会主要讨论与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战略规划和执行情况、组织和人事相关的及需上报董事会批准的议题。
4	第十三条	会议纪要应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。出席会议的执委会委员应在会议纪要上签名。会议纪要应作为公司重要档案妥善保存，保存期限为永久，以作为日后考核和责任承担的重要依据。	第十三条	会议纪要应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。会议纪要应经出席会议的执委会委员审批，并作为公司重要档案妥善保存，保存期限为永久，以作为日后考核和责任承担的重要依据。
5	第十五条	根据公司战略管理流程，公司每季度召开一次中心组学习会，公司中心组成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、执委会成员、党委和纪委委员、各业务主要领导和战略与业绩管理小组成员、专业组织负责人及其他指定人员等。中心组学习会主要目的是为了统一公司高管团队思想，凝心聚力，强化战略项目执行，确保经营目标达成。中心组学习会由集团办公室负责组织。	第十五条	根据公司战略管理流程，公司按需召开中心组学习会，公司中心组成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执委会委员、党委和纪委委员、各业务主要领导和专业组织负责人及其他指定人员等。中心组学习会主要目的是为了统一公司高管团队思想，凝心聚力，强化战略项目执行，确保经营目标达成。中心组学习会由集团办公室负责组织。